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陈鲁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由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2262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鉴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到目标值，公司层面归属比例达到100%，但7名激励对象2024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优秀（A）”，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85%；4名激励对象2024年个人

绩效考核结果为“优秀（A-）”，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70%；4 名激励对象 2024 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良好（B）”，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50%；5 名激励对象 2024 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一般（C）”，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0%，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21.5125 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

综上所述，本次合计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3.7387 万股。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公司董事陈鲁先生、哈承姝女士、周凡女女士、古凯男先生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陈鲁先生、哈承姝女士、陈克复先生、周凡女女士、古凯男先生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 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159.1809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07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公司董事陈鲁先生、哈承姝女士、周凡女女士、古凯男先生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陈鲁先生、哈承姝女士、陈克复先生、周凡女女士、古凯男先生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